

安信证券投资 200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及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 于2006年8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 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二、基金产品概况

1. 基金概况	安信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安信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基金
交易代码:	50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1998年6月22日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2亿份
基金存续期:	15年
基金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金上市日期:	1998年6月26日

2. 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 为投资者分散和减少投资风险, 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 并谋求基金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成长型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总额的80%, 其中投资于国债的比例控制在基金资产净值的20-50%, 股票资产的比例控制在45-80%, 现金比例根据运作情况调整。在股票资产中, 70%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股票。本基金所持有的成长股股票主要指主营业务发展前景良好, 在同行业的上市公司中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财务状况良好, 能保持较高的业绩增长, 预期收入或利润增长率不低于同期GDP的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无

3.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 360 号 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法定代表人:	王长海
信息披露负责人:	冯颖
联系电话:	021-68881111
传真:	021-68883414
电子邮箱:	fengying@huan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804666, 40088-50099

4.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32)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莹
联系电话:	010-66106912
传真:	010-66106904
电子邮箱:	custody@icbc.com.cn

5. 信息披露	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劵报、证劵时报
信息披露网址:	http://www.huanan.com.cn
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6. 登记注册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大厦 36 楼

7.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提示: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例如: 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 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19%	3.87%	-	-	-	-
过去三个月	36.66%	3.51%	-	-	-	-
过去六个月	53.19%	2.73%	-	-	-	-
过去一年	59.83%	2.26%	-	-	-	-
过去三年	74.24%	2.23%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8.21%	2.36%	-	-	-	-

提示: 本基金合同中无有规定业绩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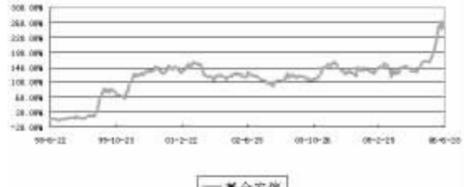
B. 图示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表现 (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基金安信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1998/6/22-2006/6/30

备注: 本基金合同中无有规定业绩比较基准。

B. 图示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表现 (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基金安信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1998/6/22-2006/6/30

四、管理人报告

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简介 (1)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0号文批准于1998年6月设立, 是国内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公司总部设在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目前的股东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2006年6月30日, 公司旗下共管理了基金安信、基金安润、基金安久、基金安瑞4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安创新、华安宏利、华安富利、华安宝利、180ETF等5只开放式基金, 管理资产规模达到344.88亿元。

(2) 基金经理 汤礼辉先生, 经济学硕士, 8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在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工作。2000年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 从事医药、金融行业及投资策略研究。现任研究发展部副总监、安信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华安宝利配置基金的基金经理。

2. 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安信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3. 基金业绩报告 2006年上半年, A股市场继续了其自历史上市上少有的历史性重估。以股权分置改革为核心的中国资本市场改革完善了整个市场的基础制度, 改变了中国股市的边缘化地位, 并在此基础上有可能使股票市场作为重要的资产类别成为全社会资产配置的核心之一。制度的完善和市场地位的提有利于降低市场风险溢价, 股权割裂局面的改善和管理层股权激励的逐步实施有利于大小股东和企业管理层利益趋向一致, 从而促使小股东折价的降低。

从经济层面看, 全球经济和中国经济的强势超越A股市场投资者原先预期。美欧日三大经济体带动OECD工业生产保持快速增长。国内经济在外需和内需的双重带动下, 出现了近年最快的季度增长率。从国内经济看, 随着经济体自身增长潜力的不断释放和升值背景下总体宽松的货币供应使内需保持较高的状态。

从微观层面看, 证券市场的投机机会根据于企业的成长。基金经理认为中国可能进入了一个不断涌现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企业的时代。

基金安信在3月9日公告更换基金经理。自基金经理调整以来, 基金安信的投资操作可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根据加上涨的市场环境, 进行了主题配置, 增持了包括医药、商业、消费品、医药等在内的主题类资产, 以丰富主题覆盖的广度。第二阶段, 在市场加速上涨阶段结束之后, 基金安信从更长远的角度出发, 开始核心资产的重新构造。

基金安信自成立以来坚持以成长为核心的长期投资策略, 这一基本风格在本基金经理任期内将会继续贯彻。基金经理认为, 深度和广度是基金经理必须平衡的两个维度, 而且只有加入了时间这一维度, 广度和深度上才能更显而易见地展现。在长期投资这一基础之外, 基金安信将加强组合层面的分析与构造, 实现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之间的结合, 达到丰富组合投资思路的目的以顺应目前在学术的道路上不断深化的A股市场日新月异的中国经济和企业层面的变化。在一定程度内, 基金经理认为, 基金安信的目标是通过细分市场发展空间的研究寻找在成长的市场中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上市公司。

5. 托管人报告 2006年上半年, 本托管人在对安信基金的托管过程中, 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 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2006年上半年, 安信基金的托管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安信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 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2006年上半年所编制和披露的安信基金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 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六、财务会计报告 (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19,329,481.36	153,159,938.64
清算备付金		4,073,303.77	2,172,891.93
交易保证金		766,948.08	1,098,780.49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262,127.57	-
应收股利		845,154.00	-
其他应收款		7,906,534.63	6,506,140.49
股票投资市值		2,412,791,930.64	1,576,118,675.73
其中: 股票投资成本		1,582,756,253.79	1,512,251,433.93
债券投资市值		649,803,567.73	441,134,845.80
其中: 债券投资成本		651,560,865.40	435,226,577.96
权证投资		-	-
其中: 权证投资成本		-	-
配股权证		-	-
买入返售证券		-	-
其他流动资产		125,563.15	-
其他资产		-	-
资产合计		3,206,894,590.73	2,180,191,273.08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246,822.38	45,778,628.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56,667.12	2,614,802.72
应付托管费		626,111.16	436,800.45
应付佣金		1,192,733.32	1,113,914.6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未交税金		-	-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0	1,500,000.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	-
短期借款		-	-
预提费用		367,944.66	220,000.00
其他负债		-	-
负债合计		20,830,278.64	51,663,144.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未实现利得		328,289,389.19	69,775,508.65
未分配收益		367,934,942.90	58,752,620.14
持有人权益合计		3,196,204,312.09	2,128,528,12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6,894,590.73	2,180,191,273.08
基金份额净值		1.5931	1.0643

名称	数量	总成本	总市值	估值方法	转让受限原因	受限期间
中工国际	48,489	358,818.60	854,376.18	市价	网下申购流通股	2006-9-19
大同煤业	302,311	2,043,622.36	3,104,733.97	市价	网下申购流通股	2006-9-23
中国银行	291,000	896,280.00	896,280.00	成本	未上市	2006-7-24
合计	3,298,720.96	4,855,280.15	-	-	-	-

本基金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持有以下因股权分置改革而暂时停牌的股票, 这些股票将在上市公司完成与流通股股东的沟通协商程序后或在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的程序结束后复牌。

2. 本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流通受限债券情况: 无

(二)、业绩表现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股票差价收入		253,712,620.69	27,998,364.94
债券差价收入		2,288,320.31	6,253,336.56
权证收入		78,462,446.26	-
债券利息收入		7,414,251.01	7,593,536.30
存款利息收入		505,897.42	842,945.76
股利收入		37,229,728.84	23,075,399.17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87,396.30	-
其他收入		2,898.75	12,665.74
收入合计		380,000,939.58	66,776,247.47
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18,963,586.61	15,559,226.07
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2,593,204.38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488,236.67	3,013.70
利息支出		-	-
其他费用		322,963.50	292,812.36
其中: 信息披露费		168,603.31	168,603.31
上市费用		29,752.78	29,752.78
审计费用		49,588.57	69,588.57
合计		22,818,616.66	18,448,265.51
基金净收益		357,182,322.92	47,327,98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变动数		1,115,676,183.46	17,159,215.46
二、本期持有人分配收益		-88,000,000.16	-12,000,000.12
期末基金净值		3,196,204,312.09	2,040,278,589.40

(三)、收益分配表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基金净收益		357,182,322.92	47,327,980.96
加: 期初未分配收益		58,752,620.14	13,831,209.21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415,934,943.06	61,159,200.17
减: 本期应分基金净收益		58,000,000.16	12,000,000.12
期末基金可供分配净收益		357,934,942.90	49,159,200.05

(四)、净值变动表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一、期初基金净值		2,128,528,128.79	2,038,119,374.06
二、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357,182,322.92	47,327,980.96
未实现估值增值变动数		758,493,860.54	-30,168,77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变动数		1,115,676,183.46	17,159,215.46
三、本期持有人分配收益		-88,000,000.16	-12,000,000.12
期末基金净值		3,196,204,312.09	2,040,278,589.40

(五)、会计报表附注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编制, 会计报表披露的方式是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并于2004年7月1日起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4号《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编制及披露》进行编制及披露。

1. 会计政策 本半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一致。

2. 本报告期重大会计差错 无。

3. 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交易性质及法律依列示

关联人	关系	交易性质	法律依据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	提取管理费	基金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提取托管费	基金合同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基金发起人	-	-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股东	-	-
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股东	-	-
上海浦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股东	-	-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股东	-	-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1)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① 本报告期2006年1-6月通过关联方席位的股票成交量: 无。 ② 上年度上半年(2005年1-6月)通过关联方席位的股票成交量: 无。 ③ 本报告期2006年1-6月通过关联方席位的债券和回购成交量: 无。 ④ 上年度上半年(2005年1-6月)通过关联方席位的债券和回购成交量: 无。 ⑤ 本报告期2006年1-6月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市场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情况: 无。 ⑥ 上年度上半年(2005年1-6月)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市场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情况: 无。

(2)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3)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4)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5)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6)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7)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8)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59,226.0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3,143,930.88 元。(上年度上半年: 2,593,204.38 元)

(9)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18,963,586.61 元。(上年度上半年: 15,5